

## 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庚巳編 第五卷

○說妖 吳俗所奉妖神，號曰五聖，又曰五顯靈公，鄉村中呼為五郎神，蓋深山老魅、山蕭木客之類也。五魅皆稱侯王，其牝稱夫人，母稱太夫人，又曰太媽。民畏之甚，家家置廟莊嚴，設五人冠服如王者，夫人為后妃飾。貧者繪像於板事之，曰「聖板」。祭則雜以觀音、城隍、土地之神，別祭馬下，謂是其從官。每一舉則擊牲設樂，巫者歎歌，辭皆道神之出處，雲神聽之則樂，謂之「茶筵」。尤盛者曰「燒紙」。雖士大夫家皆然，小民竭產以從事，至稱貧為之。一切事必禱，禱則許茶筵，以祈陰祐，偶獲則歸功於神，禍則自咎不誠，竟死不敢出一言怨訕。有疾病，巫卜動指五聖見責，或戒不得服藥，愚人信之，有卻醫待盡者。又有一輩媼，能為收驚、見鬼諸法，自謂五聖陰教，其人率與魅為奸雲。城西楞伽山是魅巢窟，山中人言，往往見火炬出沒湖中，或見五丈夫擁騎從姬妾入古墳屋下，張樂設宴，就地擲倒，竟夕乃散去以為常。魅多乘人衰厄時作祟，所至移牀坏戶，陰竊財物，至能出火燒人屋。性又好淫婦女，涉邪及年當夭者多遭之，皆昏僕如醉，及醒，自言見貴人巍冠華服，儀衛甚都，宮室高煥如王者居，婦女死坐及旁侍者百數十輩，皆盛妝美色，其間鼓吹喧闐，服用極奢侈。與交合時，有物如板覆己，其冷如水。有夫者避不敢同寢，或強臥婦旁，輒為魅移置地上。其妖幻淫惡，不可勝道，記十餘事於此：

秀才徐岐之父嘗遊廟，同行一友戲溺其小鬼。徐還，魅逐到家，排擊門闥，糞穢狼藉，家人不知其何等怪也，呼為妖賊。嘗攝去一篋錢，罵之，乃自空擲下，散於庭，錢猶熱。窗眼中遍置寸許紙人，面目悉備，或見人手映窗，其指通紅如火。聞履聲，以沙布地，驗其跡數十，皆長尺有咫。

醫士陳生，白晝見樑上露人手，滴血至地。方食時，有一人面如車輪，舒大毛手，攫其物去牀後食，啞啞有聲。

秀才沈婆弟婦，以失意死。死後見光怪，自云在五聖部下，在家通晝夜詬擾。一鑼自行且擊，累百步不墜。空中掛兩繩絡，繩細如人發，內貯二碗水，搖之不漏。燒屋數十餘間。如此頻年不寧。

舉人查某家，所供祠中有二樹，偶伐以他用。魅怒，遂大作惡，火處處起，撲之則移去，但不焦灼。祠內土偶，悉起自行，登屋踞坐，儼如生者，竟毀其廬乃已。

洪以嚴見一僧寬衣大袖，緩步屋上，踐瓦拉然，急逐之，遽滅。煮飯鍋中，盡化作泥。道士鄒應壁為壇考効，誓不受賄謝，魅乃捨去。

沈生妻呂氏，名家女，工容皆絕人，年十九。忽厥死，兩日始蘇，云：被五聖靈公召去侍宴，出金首飾一筓，衣十六筓示之，絢爛奪目，而形制小。神謂曰：「能住此，此物皆汝有也。」我泣拜求歸，夫人復勸解，乃放還去，云：「容汝十年。」自是魅數來其家，呼婦為娘子。時聞異香撲鼻，有美男子盛服而來，與寢處。十年後復死，旋活，言神云「更乞與汝一年。」前後生五男，將妊，輒見男子抱一兒遺之。產時無血，但下黑汁，兒極娟好，及週歲曰：「吾今攜兒去矣。」如是輒夭。最後得一女，方免身，血逆奔上，遂死。距前復活時恰一歲矣。

夏與妻李氏，偽吳司徒伯昇之裔也。初嫁日，下輿，忽狂舞唱呼，自稱五聖。家人忙怕設祭，婦從房奔出，唱贊如巫然。祭案列酒杯數十，婦行踐其上如飛，杯了無傾側，時以刀自割，不傷。此婦今猶往來予家，神已癡矣。

張氏女衣紅經祠所，遂發顛，通夕闔戶歌舞。後嫁為士人朱愚妻，魅因隨往。愚母本賤也，婦見輒罵云：「老婢老婢。」與人應答，盡作京師人語。

沈寧妻年三十餘，微有姿。常見空中列炬數百，有人著紅袍三山冠自空而下，堂內燈燭皆滅，與交訖，飲食而去。金帛簪珥，隨心而至，夫利所獲，款神以致其來，因此致富。

陳梧有義女年十七，將嫁，為魅所憑，曰：「吾五聖中第三位，與爾女有緣，故來。」賜其名曰：五寶女。女從此能言人禍福，有疾病、有失物者扣之，言多奇中。陳為繪五聖像奉之堂中。久之，魅亦厭倦棄去，今猶未嫁。

予舍旁人安鬆，妹名劉福。女自言：有一人黑色，狀若僕隸，每睡時則來與通，數夢隨至其家，周視堂宇，服用奢侈，大率如前所云。一日方游於堂，忽內有貴人傳呵而出，其人似驚懼，貴人見之，呼使跪，數之曰：「吾用無限財幹事，汝乃竊吾名在外妄行也。」恨怒不已，其人俯首不敢對。因送女歸，後更不復來，蓋又其下鬼也。

大抵妖由人興，今流俗幕向如此，邪妄之氣相為感召，宜其久聚而不散，以猖狂橫恣也。前知府事新蔡曹公嘗嚴為禁約，焚毀其祠像無遺。公去任，乃稍稍復作，無何一切如故矣。後來者能舉公之善政而興起之，使妖魅消沮，誠一快也。

### ○芭蕉女子

馮漢字天章，為吳學生，居閩門石牌巷一小齋。庭前雜植花木，瀟灑可愛。夏月薄晚，浴罷坐齋中榻上，忽睹一女子，綠衣翠裳，映窗而立。漢叱問之，女子斂衽拜曰：「兒焦氏也。」言畢，忽然入戶，熟視之，肌質鮮妍，舉止輕逸，真絕色也。漢驚疑其非人，起挽衣將執之，女忙迫，絕衣而去，僅執得一裙角，以置所臥席下，明視之乃蕉葉耳。先是，漢嘗讀書鄰僧庵中，移一本植於庭，其葉所斷裂處，取所藏者合之，不差尺寸，遂伐之，斷其根有血。後問僧，云：「蕉嘗為怪。惑死數僧矣。」

### ○巨蚌

予家陳湖之濱，有水自戒壇湖北來，流至韓永熙都憲家墓前，匯為巨潭，深不可測，中有老蚌一，其大如船。一歲十月間，蚌張口灘畔，有婦浣衣，謂是沉船，引一足踏其上，蚌亟閉口而沉沒，水濺面冷如冰，婦為之驚僕。嘗有龍下戲其珠，與蚌相持彌日，風濤大作，龍攝蚌高數丈復墜，竟不能勝而去。景泰七年，湖水盡合，蚌自湖西南而出，冰皆為之碎，推擁兩旁如積雪然，自是遂不返。

### ○怪石

予家楓橋別業，港通運河，中有青石一方，長可四五尺，蓋塚墓間物，淪落於此，歲久遂為怪。每至秋間，能自行出於河，出必有覆舟之患。一歲，有木商泊筏於港口，自其下過，木為撐起尺餘，商大驚，而外報覆一麥舟，少時復自外人，木起如前。今猶在水中，時為變怪。

### ○官壽

鄉人郭某，有子名官壽，年數歲病死。某與妻痛惜之，殯時以墨署其名於背，俗說以此冀其轉生可辨認也。至明年，復生一子，背上有「官壽」二字，筆畫了然，人皆謂兒再生雲。

### ○見報司

吳學生計先，為人頗剛直明敏，往年館鄉人韓湘家。一日當午，偶隱几假寐，恍惚見二隸自外人，謂先曰：「奉命請君。」先起，隨之至門，則輿馬騶從，赫奕滿道。俄有捧朱衣金帶以進者，先便著之，升輿呵引而行。到一大官府，有金紫數輩出迎，揖讓而入，坐於堂，謂先曰：「此中缺官，相候久矣。」便請速赴，復送出門而覺，乃曲肱幾上耳，心甚怪之。是夕，覺體中不佳，歸而臥疾，遂不起。且死，曰：「吾今往東嶽作見報司矣。」數日，其妻夢先來家，冠服如貴官，語妻曰：「吾在見報司，司事甚繁劇，賴有鄉人常熟金某為同寮，助理文書，甚得其力，可為吾寄聲謝其家也。」妻以其言告家人。即而金氏使人來先家通問，云：「吾王金某，常熟學生，今年得疾死，死時自云為冥官，與蘇城計某同司。」所言皆與計妻夢合，始信其不誣。自是兩家締交，往來不絕。

### ○天醫

鄉人顧謙淳吉，弘治二年五月得傷寒疾，延醫官杜祥療治，七日轉加昏眩。夜夢一老人曰：「爾為杜生所誤，不速更醫則當死。」謙請所更者，曰：「葑門劉宗序甚佳。」驚悟，亟迎之，服其藥，病稍稍減。方夜分起食粥，舉首見金冠綠袍者一人，踞坐樑上，室中懸藥葫蘆累百，呼謙名曰：「子知我乎？我天醫也。」為謙具說其致病之故，言皆有理致。又授以數百言，曰：「子能行此，可為名醫，善記之勿忘也。」語訖而陷，自是頓瘳，而苦耳聾。至冬月，往謁醫士凌漢章針治。漢章為針兩耳。移時而愈，曰：「子嘗為天醫傳藥乎？」謙驚問所自知，漢章曰：「大凡天醫治疾，傳藥耳中，藥入而氣閉，故聾也。」謙乃具言所見，曰：「先生神人也。」然謙自病後，追繹與神問答之語，皆歷歷分明，獨所授要言，茫然不記一字，至今恨之。漢章，湖州人，針術通神，其詳當別有志。

#### ○牛生麟

長洲吳巷村百姓莊孟和，以磨面為業。弘治中，其家牝牛產一物如鹿，週身有麟，跳躍不定，有鐵杵倚牛欄牆下，獸即啖之。莊甚惡其怪，且不解飼養之經，三日餓死。或以為麟雲。

#### ○凌氏犬

甫裡凌糧長家，畜一白犬已數年，甚健而馴。前此有佃戶負米若干石而死，一夕忽見夢於其子曰：「吾生時負凌氏米，因轉生其家為白犬以償。今尚少數斛，汝當納還，並以錢贖吾歸。」子如言，齎米往納，因求買其犬，不許，乃具述所夢。家人未信，犬已躍入舟，蹲臥不肯起。凌氏歎異，遂以歸之，而卻其直雲。

#### ○胥教授

鎮江胥教授者，致仕家居，以授徒自給。有閩氏兄弟二人來從游，長曰江，次曰海，自云家在江乾，執贄甚豐，每旬餘一歸。居三月，治經書略遍，將還，請於師曰：「明日家間，祖父具卮酒為先生壽，能垂顧乎？」教授許之，二生辭歸。且率個僕從及一馬來，請教授乘之，且曰：「馬性頗烈，凡見人開目則蹄齧，請闔目少時。」如其請，但聞風聲蕭蕭，馬絕駛疾。食頃，曰：「至矣。」扶掖下馬，入門，見庭宇壯麗如王者居。俄聞鞭笞叱咤之聲，遙見堂上有華冠盛服者一人，據案視事，年可四十許。侍衛森肅，階下姪梏係繫者，殆百餘人，胥甚驚訝。二生前導，自其旁小門而入，至後堂中。設席甚盛，有老翁方巾皂袍，杖策而出，二生曰：「此家祖也。」翁前揖謝曰：「二孫久荷陶鑄，無以報德，今者薄設相邀，小兒適有公事不獲奉款，使老子遊賓，誠疏於禮。」已而即席坐，饌設皆甘美異常。至暮飲罷。二僕捧牙盤，置金銀繒錦其中以餽，胥辭謝再三乃受。遂告歸，翁送至中門而別，命二生送胥，更由他們以出。路經一室，見有繡條椅樹上者，諦視則其親家也。驚問所以，曰：「某以罪為主人所縛，知公在賓席，好為緩頰也。」胥指謂二生曰：「此吾姻家，不知何以獲罪尊公，幸一言而寬之。」二生唯唯，因請胥先行，胥叮嚀上馬而別，逡巡到家，心頗疑怪。詰旦往候，其親家者方病篤，見胥謝曰：「公實生我。昨日疾死，見閩君，被縛於樹，垂陷囹圄，賴公為二子言，故得放歸耳。」胥乃大驚，方知二生為閩君之子，而所游者冥府也。是後二生訖不復來矣。

#### ○金華二士

弘治中，金華有張王二士，赴試禮部，不第，附舟而歸。有四人若公隸者，亦同載，每經一市鎮，必登岸良久，醉飽而返，即鼾睡，罔測為何人也。行達山東，二士私計，以為彼蹤跡詭昧若是，殆必盜也。張乘其寢坐，突入掩之，四人者方共閱一紙文書，見張入，亦都不驚訝。張請觀，因示之，其言亦與今官府公移同，所當追捕者百餘人，而二士亦豫。張大驚曰：「公等何人，此文移出何官府，乃有吾二人姓名耶？」四人錯愕曰：「孰是君輩姓名？」張指示之，四人相顧曰：「吾儕大疏脫。」因謂張曰：「吾實豐都使也，方奉閩君命追此一行人，不意為所窺，君亦有緣者矣。」張聞之益驚恐，下拜求免。四人初不可，張力懇不已，四人曰：「秀才誠有心求救，我輩同載許時，寧得無情。今有一策能解此厄，然惟二君知之可耳，此外雖妻子勿與語，若一洩露，則事便敗矣。」張請問計，乃曰：「君歸，於某月日驅家人盡出，堂中列三界諸神位，一凳一索以待，吾輩當來，來自有說。」因枚舉諸神名，令市紙馬，張一一記之，又叮嚀戒以無泄，登岸而去。張具以語王，勿信而嗤之。張疑懼不已，竟別覓舟，疾行抵家。至期，假他故盡遣家人向外，如言設神位及凳索，扃扉獨坐待之。俄四使自空而下，見張喜曰：「君真信人。」相與叩首神前，跪而陳詞，不知所言為何，因持索縛張於凳，鞭之一百，解縛曰：「君可免矣。」張匍匐謝之，忽失所在。王生者，竟以是夕死。